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兰州版 | 第219期 | 2023年6月4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姐姐濒死复活引轰动 全村人抢看《转法轮》

【明慧网】老家的妹妹给我打电话，她开口就哇哇哭。她说：“二姐要死了，得胃癌了。”我安慰她说：“别哭了，都八十多岁的人了，有病到寿该走就走吧。”然而，没想到二姐后来又活过来了，这事还轰动全村，事情究竟是怎么样的呢？

一九九九年三月，是我一生中难忘的一段时间，因为我修炼法轮大法了。得法前，我患有心脏病、心绞痛、胃下垂、神经衰弱、便秘等等。一九九九年初，我突发心绞痛，一个小时昏死过去两次，住了一个星期医院。出院后的一天，我在单元门口坐着，看见六单元一个学大法的邻居说要去书店买大法书。之前我听说过法轮功，就赶紧跟着她也去了书店，她买了两本书，我也买了两本书，一本是《美国法会讲法》，另一本是《瑞士法会讲法》。

我看书看到第五天，吃药就觉的不是味了，索性不吃了。第八天，吸的烟也不是味了，干脆烟也戒了。《瑞士法会讲法》刚看了一半，心脏不难受了，全身那些病状都没了！我想这功法也太神奇了！当时我那个乐呀，没有语言能形容我对师父的感激、感恩之情，就是觉的自己太幸运了。

老伴一看我这样，也跟着看书了，姑爷一看也要看书。一九九九年三月四日，我去了炼功点，同修送给我一本《转法轮》。两天后有同修去省城请书，又给我请了两本《转法轮》。我们珍惜的不得了，从此开始修炼了。

二零零二年一天，在老家的妹妹给我打电话，她开口就哇哇哭。我问她为啥哭，她说：“二姐要死了，得胃癌了，医院都不让住了。”我说：“别哭了，都八十多岁的人了，有病到寿该走就走吧……”早上三点睡醒，我就对老伴说：“现在秋收了，二姐家种

不少地瓜、花生，孩子肯定忙不过来，我要回老家看看。”老伴不放心我自己去，他也跟着来了。到家一看，二姐在炕上躺着，大小便失禁。我叫她，她连哼都不哼，眼皮也不睁，“呼哒呼哒”倒气。

花生杆子堆满院子，干不完的活。我们忙了一小天，晚间睡觉前，我想听师父讲法，打开小播放器后，把耳机一个插在二姐的耳朵里，另一个插在自己耳朵里，我又累又乏，不知不觉就睡着了。睡醒后，我随手就把二姐耳朵里的耳机拔了下来。“谁把我耳机给碰掉了？”哎呀，把我吓了一大跳，二姐突然说话了，一个要死的人，听了一宿大法师讲法竟然说话了。我赶紧说：“我以为你死了呢？咋又活了、又会说话了呢？”

我挺高兴，又给二姐插上了耳机让她继续听。过会儿，她说饿了要吃饭。下午，二姐就能坐起来听法了。晚上，我正在做饭，一回头，又把我吓一跳，二姐居然自己下地往厕所那走呢，并且说：“三妹呀，我听了两讲法了。”第二天中午，我说：“你别睡觉了，我给你读法吧。”

我们一上山去干活，二姐就自己在家看书读法，实际上她只上过三天夜校（认字班），居然能读下法来，这也太神奇了！只有“宇宙”两个字她不认识，她问过我这两个字怎么念的，我告诉了她，不一会她就忘了。更神奇的是，有天晚上她做梦，梦见师父告诉她“宇宙”这两个字怎么念，以后她就记住了。

我家窗前就是村里的大道，有



一名西人在读法轮大法书籍

一次吃过午饭，我在屋里给姐姐读法，道边聚集的一群大姑娘、小媳妇，也都跟着听，都说：这法咋这么好呢，都是教人向善的。有两个来村里给鸡打预防针的人，到我家时，进屋看见柜上放的大法书，拿过来就看上了，看了很久才想起来给鸡打针的事。

我在老家只给姐姐读了七讲法，还没学完就回东北了，她自己把后两讲法学完了。外甥媳妇打来电话高兴地告诉我：“三姨，我妈病好了，啥事都没有了！家里、村里全轰动了，都替她高兴，都说这大法太神奇了！”外甥媳妇还说：“三姨呀，全村的人都在传看大法书呢！”整个村子的人都抢着、轮着看我留下的两本《转法轮》。我嘱咐她：好好学，这不是一般的书，这是天书，一定要珍惜。

我修炼中的故事还有很多，通过这些故事，我的家族基本全得大法了。特别提一下丈夫的三哥，他得了老年痴呆，通过听大法都恢复正常了，九十多岁的人了，还能上山干活呢！

如今我已经八十二岁了，满面红光的，走路就象年轻人一样。大法给了我第二次生命，没有师父，就没有我今天。我真的不知用什么语言能表达出我对师尊的感恩之心。◇

兰州市法轮功学员蒋明辉面临非法庭审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甘肃报道）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法院图谋于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蒋明辉。蒋明辉妻子在向法院提交二零二二年九月六日签署的亲属辩护人委托书时，被法院以已有两名辩护人为由拒绝接受。同时在向元成形律师事务所马鹏斌律师递交拒绝法律援助告知函时，马鹏斌律师以没有蒋明辉本人签字为由不予认可。

城关区法院刑一庭法官滕潇琼告知蒋明辉妻子提请拒绝法律援助第二天，即三月二十八日提审了蒋明辉。在未告知蒋明辉刑法相关规定——仅限两名辩护人的前提下，让蒋明辉签了同意法律援助的字。

另外，蒋明辉本人和家属委托的维权律师因开庭日程限制，庭审前无法会见蒋明辉，向他当面讲清相关法律规定：即所有辖区内律师接了法轮功案子要先向司法厅报备，在其指导意见下作有罪辩护。

法律援助的实际意义是：在当事人无能力支付律师费的情况下刑法给予的绿色通道。城关区法院在

已知家属已经委托辩护律师的情况下，为什么要强派援助律师呢？律师方为挣一千元钱为什么坚持作这种有罪辩护来协助法院迫害自己的当事人呢？

蒋明辉，50岁，北京北方工业大学毕业，他原是兰州市机械局计划处副处长。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他因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遭绑架，二零零五年七月被兰州市城关区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在兰州监狱，蒋明辉遭受高强度奴役劳动、洗脑迫害、强制转化。二零零五年，在入监中队，他每天被奴役，剥大蒜十小时以上，满手被刀划的伤痕累累，加之蒜水浸泡，更是火烧的疼痛。二零零七年初，蒋明辉被关在小号室，由四个犯人包夹，不许出门，不准上厕所，白天大小便都在号室马桶解决。晚上不准睡觉，整夜不熄灯。强迫洗脑“转化”，持续五十多天。二零零八年三、四月，在兰州监狱八大队（号称魔鬼大队），蒋明辉又被关小号室，不准睡觉，整天戴着手铐，四个犯人二十四小时包夹监视；停止

会见，再一次遭强迫“转化”。

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傍晚，在天水路一家属院，蒋明辉给民众送法轮功真相资料，被兰州市城关区公安分局团结新村派出所警察马占贤、李冬等人绑架、构陷到城关区检察院。

蒋明辉母亲、妻子、兄弟多次到派出所、公安分局、检察院奔走询问，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在从城关区检察院获悉：构陷案已转到检察院，负责主办的检察官叫张静。蒋明辉的家人向检察官张静递交了相关文书，要求退卷，不予立案。兰州市城关区法院通知，蒋明辉被构陷一案，于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法院非法开庭。目前详情需要进一步核实。◇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

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

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年5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年1月4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

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

